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 陳依齡

電話: 02-24301505#402 傳真: 02-24327087

電子信箱: yiling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: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:基府教體參字第11001385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(376570000A\_1100138506A00\_ATTCH1.pdf、376570000A\_1100138506A00\_ATTCH2.

PDF \ 376570000A\_1100138506A00\_ATTCH3.pdf)

主旨:轉知衛生福利部110年9月6日衛授疾字第1100200801號公告「桃園市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第二級疫情警戒防疫強化措施」,自本年10月1日起停止適用,請

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0月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323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函文影本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:本府所屬學校

副本: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 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

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(含附件) 電2021/10/12/2文 09:98:22 章